

要約，  
違反相關



## 補充買賣協議

2022年12月19日，要約人、[ ]人及控股股東訂立買賣協議的補充協議（「**補充買賣協議**」），以修訂規 3.5公 述買賣協議的若干條款。

根據補充買賣協議：

- (i) 規 3.5公 關 讓後結 的 排已作修 。根據經修 排：
- (a) 銷售股份 讓及開立相關 產變 後五(5) 內( 要約人與 人協 的 關 他 )，要約人將 產變 按比例 購代 人民幣272,000,000 (即人民幣1,100,279,100 ，「**第一筆存款**」)。 一 款將從 撥付；及
- (b) 下 條件獲達 ( 提 下 (C)項的條件可 購代 餘款人民 272,000,000 (「**餘款**」) 付 達 )後五(5) 營 內，要約人須開 展電 程序，按比例將餘款 產變 ：
- (A) 要約人完 上 (a) 段 述 一 款，以及按照規 3.5 公 「 讓後結 」一段 (iii) 段 述將 人 人指 人指 人士從使用 山 鳳祥 種 公司 章的 程序中除 並 要約人提供 完 山 鳳祥的法 代表人變 登 需要 的一 必要 件的簽署版 ，且 約 之間並無 關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 交易 的進行中法律程序；
- (B) 要約人的關聯 已 一 間 山 省 立的公司(由 關要約 人關聯 擁 ) 相 人民幣172,000,000 的金額作

意金，以展示要約人完 買賣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 的 意。  
關 意金將 接近餘款 付 時 退還 要約人的關聯 ；及

(C) 人已遵循 要約人的關聯 退還保證金的 需行 ；及

(ii) 如規 3.5公「讓後結」一段 (ii) 段 述， 人將 餘款結  
付 要約人的境內關聯 (作 要約人的代 )悉 退還保證金。

慮，簽 補 買賣協議及 項下修 將不 響已付 應付 人  
及控股股 的 購代 金額。

除上 露者外，買賣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，並繼續維持 足  
及 面生 。

公司將根據 購守 及 / 上市規 適時就銷售股份 讓作 進一步公  
。

董  
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 
(代表 Falcon Holding LP以  
普通 夥人 份行 )

董  
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 
執行董 公司秘書  
石磊

中國山 東，2022年12月20日

聯 公 司，董 執行董 志 生、肖 生 生、 鷹女士及石磊  
生；非執行董 生及張 立 生；及獨立非執行董 郭 生、 女士及  
鍾 生。

董 願就 聯 公 司 載 (以與山 東鳳祥 關者 限)的 確性 及 擔 部責  
任，並在作 一 後確 實，就彼 深知，董 聯 公 司 表達的意見 經  
慎 考慮後作 出，且 聯 公 司 並無遺漏 他 事，致使 聯 公 司 載任何陳述產  
生 導。

聯 公 司，要約人的普通 夥人 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。 聯 公 司，  
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的董 David Jaemin Kim、S. je S. bramanian及Koichi Ito。

聯 公 司 ，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 (即 PAG Fund IV 的普通 夥 人) 的 董 事 Jon Robert Leitch、 Derek Rogane、 David Alan Fox 及 Noel Patrick Walsh。

Falcon Holding GP Limited 及 PAG Asia Capital GP IV Limited 的 董 事 願 就 聯 公 司 載 ( 關 山 鳳 祥 的 陳 述 除 外) 的 確 性 及 擔 保 部 責 任 ， 並 在 作 一 切 合 理 的 查 核 後 確 信 ， 就 彼 等 所 知 悉 的 聯 公 司 表 達 的 意 見 ( 董 事 表 達 的 意 見 除 外) 經 慎 慎 考 慮 後 作 出 ， 且 聯 公 司 並 無 遺 漏 他 項 陳 述 ， 致 使 聯 公 司 載 任 何 陳 述 產 生 導 誤 。

聯 公 司 的 中 英 文 本 如 有 任 何 不 一 致 之 處 ， 以 英 文 本 為 準 。